

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委托单位：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8395676

传真号码：（010）88395200

网址：<http://www.Jonten.com>



目录

- 审计报告 1-2
- 资产负债表 3-4
- 利润表 5
- 现金流量表 6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9
- 财务报表附注 10-69

审计报告

中天运（2015）审字第 90641 号

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帜生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帜生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帜生物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帜生物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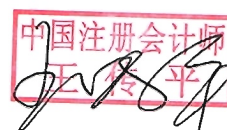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5,513,719.80	7,125,863.36	1,839,83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118,403.18	78,319.74	34,922.02
预付款项	六、(三)	777,862.77	29,500.00	2,88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58,500.00	112,000.00	20,500.00
存货	六、(五)	960,501.11	602,499.15	534,82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118,872.56	82,308.34	72,273.36
流动资产合计		17,647,859.42	8,030,490.59	2,505,235.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20,259,790.93	20,679,189.58	21,132,510.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八)	22,737,704.18	15,693,984.04	16,655,486.51
开发支出	六、(九)	2,826,980.99	8,419,334.49	5,198,802.3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	3,274,258.57	20,646.01	35,103.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98,734.67	44,813,154.12	43,021,902.64
资产总计		66,746,594.09	52,843,644.71	45,527,137.71

法定代表人：XIANQIANG JASO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邬晓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邬晓云

李强 XW

邬晓云

邬晓云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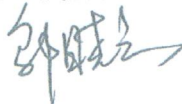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一)	2,000,000.00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二)	221,166.01	421,015.28	477,447.94
预收款项	六、(十三)	2,632,947.21	337,264.80	192,196.47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四)	374,492.49	445,072.12	484,170.97
应交税费	六、(十五)		28,271.51	12,821.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六)	271,726.50	1,635,440.25	303,61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十七)	8,122,572.00	16,551,022.79	14,608,500.2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622,904.21	21,418,086.75	16,078,75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十八)	3,569,689.84	150,000.00	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9,689.84	150,0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17,192,594.05	21,568,086.75	16,178,752.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六、(十九)	33,800,000.00	31,04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二十)	19,555,557.96	12,981,900.00	7,157,9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一)	-3,801,557.92	-12,746,342.04	-7,809,514.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554,000.04	31,275,557.96	29,348,385.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746,594.09	52,843,644.71	45,527,137.71

法定代表人：XIANQIANG JASO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云







利润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二十二)	554,159.38	540,966.03	619,948.22
减: 营业成本	六、(二十二)	789,948.65	531,057.92	388,419.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6.47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三)	1,574,993.84	1,798,969.18	1,799,323.45
管理费用	六、(二十四)	4,649,405.86	2,929,171.89	2,842,749.14
财务费用	六、(二十五)	693,950.57	1,836,102.01	880,198.35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六)	215,101.67	136,559.97	140,413.2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7,369,241.21	-6,690,894.94	-5,431,382.04
加: 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七)	314,071.82	1,768,524.60	2,506,099.2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八)	1.09		5,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7,055,170.48	-4,922,370.34	-2,930,282.81
减: 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九)	-3,253,612.56	14,457.30	4,006.13
四、净利润		-3,801,557.92	-4,936,827.64	-2,934,288.9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01,557.92	-4,936,827.64	-2,934,288.9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6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6	-0.10

法定代表人: XIANQIANG JASO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晓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晓云

李强

郭晓云

郭晓云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4,261.89	733,130.99	875,657.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277,741.16	1,822,424.30	2,780,84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2,003.05	2,555,555.29	3,656,50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7,801.56	125,437.70	237,335.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1,709.61	2,562,955.22	1,984,925.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52.10	1,284.10	2,946.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2,063,771.95	2,344,779.70	2,127,85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8,235.22	5,034,456.72	4,353,05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6,232.17	-2,478,901.43	-696,554.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20,200.11	2,481,866.13	2,891,774.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20,200.11	2,481,866.13	2,891,77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0,200.11	-2,481,866.13	-2,891,77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24,000.00	6,86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3,600,000.00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24,000.00	10,36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400.00	117,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2,691,31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9,711.28	117,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4,288.72	10,246,8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7,856.44	5,286,032.44	-3,588,32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5,863.36	1,839,830.92	5,428,159.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13,719.80	7,125,863.36	1,839,830.92

法定代表人：XIANQIANG JASO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云

李强

郭晓云

郭晓云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中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40,000.00	12,981,900.00				-12,746,342.04	31,275,55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040,000.00	12,981,900.00				-12,746,342.04	31,275,557.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60,000.00	6,573,657.96				8,944,784.12	18,278,44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1,557.92	-3,801,557.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60,000.00	19,320,000.00					22,08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760,000.00	17,164,000.00					19,924,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56,000.00					2,156,000.00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746,342.04				12,746,342.0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股本）							
4.其他		-12,746,342.04				12,746,342.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800,000.00	19,555,557.96				-3,801,557.92	49,554,000.04

法定代表人：XIANQIANG JASO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云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7,157,900.00				-7,809,514.40	29,348,38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7,157,9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0,000.00	5,824,000.00				-7,809,514.40	29,348,385.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36,827.64	1,927,172.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0,000.00	5,824,000.00				-4,936,827.64	-4,936,827.6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40,000.00	5,824,000.00					6,864,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64,000.00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股本）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040,000.00	12,981,900.00				-12,746,342.04	31,275,557.96

法定代表人：XIANQIANG JASO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云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7,157,900.00				-4,875,225.46	32,282,67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7,157,900.00				-4,875,225.46	32,282,674.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34,288.94	-2,934,288.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4,288.94	-2,934,288.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股本）							
4.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7,157,900.00				-7,809,514.40	29,348,385.60

法定代表人：XIANQIANG JASON 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云

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58 号 A6-2 栋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00400015578

法定代表人：XIANQIANG JASON LI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叁佰捌拾万元整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产品、医疗器械的研究与开发；实验室仪器设备、科研试剂的生产与销售；相关项目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国家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三类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销售；II 类医疗器械的销售；III 类：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含体外诊断试剂）、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的销售。（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二）历史沿革

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武汉中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武汉市海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国籍：美国）和 XIN JIANG（姜昕，国籍：美国）共同出资组建而成。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20100400015578 号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2,700.00 万元，其中 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以专有技术出资 1,323.00 万元、XIN JIANG（姜昕）以专有技术出资 486.00 万元、武汉市海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891.00 万元，全体股东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之前一次缴足。上述设立出资业经湖北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鄂华会验字（2011）第 05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2年3月2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武汉晟瑞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公司实际收到武汉晟瑞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其中3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余额7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湖北春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会春[2012]验字3-01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1,323.00万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XIN JIANG(姜昕)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486万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已于2014年9月15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014年12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24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曾华萍等5人,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9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张心元等13人,武汉市海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891.00万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丁野青等14人,武汉晟瑞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300.00万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黄振乾等10人。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83.00万元占比36.10%,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96.00万元占比13.20%,自然人股东39人共持股1,521.00万元占比50.70%。本次股权变更已于2014年12月22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014年12月,根据增资协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04.00万元,由原股东黄振乾等6人、新增自然人股东易小平等5人出资认缴。截止2014年12月26日,公司实际收到上述11人货币出资686.40万元,其中104.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余额582.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104.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湖北春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会春[2015]验字1-00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83.00万元占比34.89%,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96.00万元占比12.76%,自然人股东44人共持股1,625.00万元占比52.35%。公司本次注册资本及股东变更已于2014年12月23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6月5日,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现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04.00 万元；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31,275,557.96 元，按 1:0.99247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 3,10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 235,557.96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5 年 6 月 5 日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天运[2015]验字第 900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股改后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已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6 月，根据增资协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54.00 万元，由原股东曾华萍等 5 人、新增自然人股东李红松等 22 人出资认缴。截止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实际收到上述 27 人货币出资 1,016.40 万元，其中 154.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余额 862.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258.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湖北春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会春[2015]验字 6-01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5 年 7 月，根据增资协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22.00 万元，由原股东罗琳等 5 人、新增自然人股东葛浩等 13 人出资认缴。截止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实际收到上述 18 人货币出资 967.00 万元，其中 122.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余额 84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380.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湖北春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鄂会春[2015]验字 7-0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83.00 万元占比 32.04%，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96.00 万元占比 11.72%，自然人股东 79 人共持股 1,901.00 万元占比 56.24%。公司本次注册资本及股东变更已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三）所处行业

本公司属生物药品制造业。

（四）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美籍华人 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先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或允许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分别采用恰当的计量属性。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

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减值详见本附注项下之“（八）应收款项”部分。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

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50万元（含50万元）以上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5%以上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项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30万元（含30万元）以上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5%以上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职工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指公司内部职工借支的备用金及业务保证金
关联方组合	指与本公司发生业务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职工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至2年	5	5
2至3年	10	10
3至4年	30	30
4至5年	60	6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10	5	9.50
办公设备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1、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

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

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预计的使用寿命期限内按照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资产实现的，其资产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价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非专利技术	20
软件使用权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4、内部研开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

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1）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2）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分类

本公司将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确定为职工薪酬。

本公司对职工薪酬按照性质或支付期间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职工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1）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①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十六）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七)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考虑以下因素:

- (1)期权的行权价格;
- (2)期权的有效期;
- (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股价预计波动率;
- (5)股份的预计股利;
- (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量的依据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十八)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

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在赊销的情况下，当商品已发出，转移商品所有权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在预收货款的情况下，于商品发出所有权转移时确认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检测、研发服务于服务已提供、客户已签收时，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

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 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 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 该租赁为融资租赁, 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 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进行分摊, 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

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公司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新会计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八项新会计准则，本次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17.00、6.00、3.00(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

注：科研试剂、仪器销售适用 17%增值税率；技术服务收入适用 6%增值税率；体外诊断试剂销售适用 3% 增值税率。

（二）税收优惠

2013 年度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2014 年度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2000247，发证时间：2014 年 10 月 24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14 年至 2016 年），企业所得税率按 15%的比例征收。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503.55	80,974.85	11,460.85
银行存款	15,505,216.25	7,044,888.51	1,828,370.07
合计	15,513,719.80	7,125,863.36	1,839,830.92

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使用受限情况。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065.13	100.00	3,661.95	3.00	118,403.18
其中：账龄组合	122,065.13	100.00	3,661.95	3.00	118,403.18
组合小计	122,065.13	100.00	3,661.95	3.00	118,403.1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22,065.13	100.00	3,661.95	3.00	118,403.18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742.00	100.00	2,422.26	3.00	78,319.74
其中：账龄组合	80,742.00	100.00	2,422.26	3.00	78,319.74
组合小计	80,742.00	100.00	2,422.26	3.00	78,319.7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0,742.00	100.00	2,422.26	3.00	78,319.74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002.08	100.00	1,080.06	3.00	34,922.02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6,002.08	100.00	1,080.06	3.00	34,922.02
组合小计	36,002.08	100.00	1,080.06	3.00	34,922.0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6,002.08	100.00	1,080.06	3.00	34,922.02

注：本公司对一般客户销售采用款到发货结算方式，对长期战略合作、信誉良好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最长信用期为 90 天。本公司对此类赊销结算方式形成的应收账款，从谨慎经营出发，经评估不需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后，纳入账龄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参照行业标准，并结合公司历史经验，判断潜在不可回收风险制定本公司账龄风险组合水平。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 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22,065.13	3.00	3,661.95
合 计	122,065.13	3.00	3,661.95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0,742.00	3.00	2,422.26
合 计	80,742.00	3.00	2,422.26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6,002.08	3.00	1,080.06
合 计	36,002.08	3.00	1,080.06

2、坏账准备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计提金额	其他金额	转回或收 回金额	核销金额	其他金额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2.26	1,239.69					3,661.95
合计	2,422.26	1,239.69					3,661.95

种类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金额	其他金额	转回或收 回金额	核销金额	其他金额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06	1,342.20					2,422.26
合计	1,080.06	1,342.20					2,422.26

种类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金额	其他金额	转回或收 回金额	核销金额	其他金额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06					1,080.06
合计		1,080.06					1,080.06

3、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转回或收回原大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8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比例 (%)	相应计提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〇〇医院	非关联方	57,792.00	47.35	1,733.76
南通大学	非关联方	22,500.00	18.43	675.00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非关联方	12,545.00	10.28	376.35
中国农业大学	非关联方	9,319.00	7.63	279.57
广东海洋大学	非关联方	5,518.00	4.52	165.54
合计		107,674.00	88.21	3,230.22

6、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比例(%)	相应计提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〇〇医院	非关联方	41,856.00	51.84	1,255.68
广州市番禺区中心医院	非关联方	17,300.00	21.43	519.00
山东农业大学	非关联方	9,318.00	11.54	279.54
海南省血液中心	非关联方	6,750.00	8.36	202.50
广东海洋大学	非关联方	5,518.00	6.83	165.54
合计		80,742.00	100.00	2,422.26

7、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比例(%)	相应计提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〇〇医院	非关联方	10,800.00	30.00	324.00
上海泰思特医学检验所	非关联方	9,696.00	26.93	290.88
常德力源医学检验中心	非关联方	9,600.00	26.67	288.00
上海拓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2.00	7.81	84.36
江阴市周庄医院	非关联方	2,470.08	6.86	74.10
合计		35,378.08	98.27	1,061.34

8、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7,862.77	100.00	29,500.00	100.00	2,880.00	100.00
合计	777,862.77	100.00	29,500.00	100.00	2,880.00	100.00

2、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8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30,500.00	55.34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厦门天中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88,448.72	24.23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科潘恩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6,000.00	4.63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中华医学会	30,000.00	3.86	1年以内	预付会议费
博璐德(上海)会展会务有限公司	26,000.00	3.34	1年以内	预付展会款
合计	710,948.72	91.40		

3、截止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武汉索软科技有限公司	29,500.00	100.00	1年以内	购金蝶财务软件预付款
合计	29,500.00	100.00		

4、截止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杭州博日科技有限公司	2,880.00	100.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合计	2,880.00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500.00	100.00			158,5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职工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158,500.00	100.00			158,500.00

类 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小计	158,500.00	100.00			158,5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8,500.00	100.00			158,500.00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000.00	100.00			112,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职工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112,000.00	100.00			112,000.00
组合小计	112,000.00	100.00			112,0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2,000.00	100.00			112,000.00

类 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00.00	100.00			20,500.00
其中：账龄组合					
职工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20,500.00	100.00			20,500.00
组合小计	20,500.00	100.00			20,5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500.00	100.00			20,500.00

注 1：本公司与职工资金往来，主要为领取备用金，因此类应收款项预期可正常收回，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2：本公司因采购发生的保证金，预期不存在可回收风险，故对此类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52,000.00	110,500.00	20,500.00
采购保证金	106,500.00	1,500.00	
合 计	158,500.00	112,000.00	20,500.00

3、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单位或款项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保证金	105,000.00	1 年以内	66.25	0
杨洁	备用金	42,000.00	1 年以内	26.50	0
尹继峰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6.31	0
湖南盟盛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00.00	1-2 年	0.94	0
合 计		158,500.00		100.00	

4、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单位或款项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曾华萍	备用金	72,000.00	1 年以内	64.29	0
马畅	备用金	30,000.00	0-2 年	26.79	0
吴立佳	备用金	6,000.00	1-2 年	5.36	0
周百强	备用金	2,500.00	3-4 年	2.23	0
湖南盟盛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	1 年以内	1.33	0
合 计		112,000.00		100.00	

5、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单位或款项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马畅	备用金	10,000.00	1-2 年	48.78	0
吴立佳	备用金	6,000.00	1 年以内	29.27	0

单位或款项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周百强	备用金	2,500.00	2-3 年	12.20	0
王婷	备用金	2,000.00	1-2 年	9.75	0
合 计		20,500.00		100.00	

6、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本公司期末无应收政府补助的相关款项。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披露：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8,819.76		578,819.76
库存商品	195,713.77	110,212.18	85,501.59
在产品	187,950.35	103,649.80	84,300.55
包装物	137,471.41		137,471.41
低值易耗品	74,407.80		74,407.80
合 计	1,174,363.09	213,861.98	960,501.11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5,241.75		355,241.75
库存商品	168,037.51	88,065.16	79,972.35
在产品	52,239.82	47,152.61	5,087.21
包装物	100,756.06		100,756.06
低值易耗品	61,441.78		61,441.78
合 计	737,716.92	135,217.77	602,499.15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2,705.65		212,705.65
库存商品	346,568.77	139,333.14	207,235.63
在产品			
包装物	92,572.04		92,572.04
低值易耗品	22,315.45		22,315.45
合 计	674,161.91	139,333.14	534,828.77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5 年 1 月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8 月
	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1 日
在产品	47,152.61	103,649.80		47,152.61		103,649.80
库存商品	88,065.16	110,212.18		88,065.16		110,212.18
合计	135,217.77	213,861.98		135,217.77		213,861.98

项目	2014 年 1 月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1 日
在产品		47,152.61				47,152.61
库存商品	139,333.14	88,065.16		139,333.14		88,065.16
合计	139,333.14	135,217.77		139,333.14		135,217.77

项目	2013 年 1 月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 年 12 月
	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1 日
库存商品	156,437.74	139,333.14		156,437.74		139,333.14
合计	156,437.74	139,333.14		156,437.74		139,333.14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增值税进项税	118,872.56	82,308.34	72,273.36
合计	118,872.56	82,308.34	72,273.36

(七) 固定资产

1、2015 年 1-8 月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35,514.58	1,543,236.79	823,025.00	328,824.44	22,830,60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6,105.12		29,538.20	465,643.32
其中：购置		436,105.12		29,538.20	465,643.3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031.36				287,031.36
4. 2015 年 8 月 31 日	19,848,483.22	1,979,341.91	823,025.00	358,362.64	23,009,212.77
二、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 月 1 日	1,197,640.50	562,007.22	233,715.75	158,047.76	2,151,411.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812.32	183,270.62	52,124.88	43,802.79	598,010.61
其中：计提	318,812.32	183,270.62	52,124.88	43,802.79	598,010.6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8 月 31 日	1,516,452.82	745,277.84	285,840.63	201,850.55	2,749,421.84
三、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8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 8 月 31 日	18,332,030.40	1,234,064.07	537,184.37	156,512.09	20,259,790.93
2. 2015 年 1 月 1 日	18,937,874.08	981,229.57	589,309.25	170,776.68	20,679,189.58

2、2014 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 月 1 日	19,914,662.00	1,367,520.56	811,175.00	314,125.73	22,407,48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852.58	175,716.23	11,850.00	14,698.71	423,117.52
其中：购置		175,716.23	11,850.00	14,698.71	202,264.9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其他	220,852.58				220,852.5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5,514.58	1,543,236.79	823,025.00	328,824.44	22,830,600.81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 月 1 日	709,459.92	311,576.68	155,997.39	97,938.85	1,274,972.84
2. 本期增加金额	488,180.58	250,430.54	77,718.36	60,108.91	876,438.39
其中：计提	488,180.58	250,430.54	77,718.36	60,108.91	876,438.3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97,640.50	562,007.22	233,715.75	158,047.76	2,151,411.23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937,874.08	981,229.57	589,309.25	170,776.68	20,679,189.58
2. 2014 年 1 月 1 日	19,205,202.08	1,055,943.88	655,177.61	216,186.88	21,132,510.45

3、2013 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 月 1 日	19,914,662.00	923,160.71	811,175.00	303,990.81	21,952,988.52
2. 本期增加金额		444,359.85		10,134.92	454,494.77
其中：购置		444,359.85		10,134.92	454,494.77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9,914,662.00	1,367,520.56	811,175.00	314,125.73	22,407,483.29
二、累计折旧					
1. 2013 年 1 月 1 日	236,486.64	102,272.61	78,935.74	39,227.15	456,922.1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472,973.28	209,304.07	77,061.65	58,711.70	818,050.70
其中：计提	472,973.28	209,304.07	77,061.65	58,711.70	818,050.7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09,459.92	311,576.68	155,997.39	97,938.85	1,274,972.84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9,205,202.08	1,055,943.88	655,177.61	216,186.88	21,132,510.45
2. 2013 年 1 月 1 日	19,678,175.36	820,888.10	732,239.26	264,763.66	21,496,066.38

4、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厂房第三层面积约 1500 m²暂时闲置，预留计划用作公司全面投产后的生产车间。

5、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历年变化情况：

2011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与武汉光谷生物医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谷产业园公司”）签订《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厂房定制以租代售合同》，合同约定，光谷产业园公司以“以租代售”方式为本公司定制厂房 1 栋，该厂房位于武汉国家生物产业（九龙产业）基地光谷生物医药产业园内 A6-2 栋，共三层，总建筑面积约 4,512.54 m²，成本定制价格为 3,600.00 元/m²，房屋总价款 16,245,144.00 元。建筑完工后先由本公司租赁使用，租赁期 3 年，预交定金 500,000.00 元。厂房年租金 1,732,815.00 元（月租金为 32 元/m²），按年支付（约定支付日为 2011 年 6 月 13 日、2012 年 7 月 1 日、2013 年 7 月 1 日）；所付租金中包含应由本公司承担支付给光谷产业园公司的以租代售利息 17 元/m²/月。厂房建设完工交付本公司 36 个月后 3 日内，由本公司根据定制总价款向光谷产业园公司支付定制款，所付租金 5,198,445.00 元扣减应承担的利息 2,761,674.00 元后余额 2,436,771.00 元及预交定金 500,000.00 元可冲抵房款，本公司实际应一次性支付剩余房款 13,308,373.00 元。

光谷产业园公司于 2011 年 6 月将该厂房交付本公司，本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定金及前 2 年租赁款共计 3,965,630.00 元，后因资金困难，余款未付。

2014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与光谷产业园公司补充签订《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厂房租赁合同》，该合同约定，租赁周期 36 个月，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租赁价格为 35 元/㎡/月（年租金 1,895,266.80 元），租金按季支付，前期本公司已付租金 3,465,630.00 元扣减应承担的利息 2,761,674.00 元后余额 703,956.00 元可抵减本期租赁款；本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可选择购买本合同标的的厂房，转让价格按前期合同执行即 3,600.00 元/㎡，但须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购房款的 50%（即 8,122,572.00 元），预付租金在扣除当期实际租赁天数租金后抵扣购房款；若本公司未能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按上述条件购买该厂房，则双方另行约定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本公司可以继续租赁本厂房至本合同结束。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与光谷产业园公司重新签订《生物医药生产基地项目厂房转让合同》，该合同约定厂房总面积 4,512.54 平方米转让价格为 3,600.00 元/㎡，转让总价为 16,245,144.00 元。具体付款方式为①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前，本公司需支付转让款的 50%，即人民币 8,122,572.00 元（含前期租赁该厂房所付押金人民币 50 万元）；②2016 年 7 月 31 日前，本公司需再支付转让款的 40%，即人民币 6,498,057.60 元；③本公司收到光谷产业园公司通知可办理房产、土地证后 2 个月内需付清 10%尾款，即人民币 1,624,514.40 元。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 50%房款，剩余 50%房款本公司预期将按合同约定支付。

6、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厂房	18,332,030.40	开发商未及时办理产权证分割事宜

（八）无形资产

1、2015 年 1-8 月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 月 1 日			19,230,049.39	19,230,049.39
2、本期增加金额		59,000.00	7,661,578.38	7,720,578.3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 年 8 月 31 日		59,000.00	26,891,627.77	26,950,627.7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二、累计摊销				
1、2015 年 1 月 1 日			3,536,065.35	3,536,065.35
2、本期增加金额		3,933.34	672,924.90	676,858.24
其中：计提		3,933.34	672,924.90	676,858.24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 年 8 月 31 日		3,933.34	4,208,990.25	4,212,923.59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 年 8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8 月 31 日		55,066.66	22,682,637.52	22,737,704.18
2、2015 年 1 月 1 日			15,693,984.04	15,693,984.04

2、2014 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 月 1 日			19,230,049.39	19,230,049.3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19,230,049.39	19,230,049.39
二、累计摊销				
1、2014 年 1 月 1 日			2,574,562.88	2,574,562.88
2、本期增加金额			961,502.47	961,502.47
其中：计提			961,502.47	961,502.47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36,065.35	3,536,065.35
三、减值准备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2014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5,693,984.04	15,693,984.04
2、2014 年 1 月 1 日			16,655,486.51	16,655,486.51

3、2013 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 月 1 日			19,230,049.39	19,230,049.3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 年 12 月 31 日			19,230,049.39	19,230,049.39
二、累计摊销				
1、2013 年 1 月 1 日			1,613,060.41	1,613,060.41
2、本期增加金额			961,502.47	961,502.47
其中：计提			961,502.47	961,502.47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 年 12 月 31 日			2,574,562.88	2,574,562.88
三、减值准备				
1、2013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16,655,486.51	16,655,486.51
2、2013 年 1 月 1 日			17,616,988.98	17,616,988.98

注 1：公司成立时，根据 2011 年 2 月 20 日武汉市海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和 XIN JIANG（姜昕）三方签订的技术出资协议和公司章程，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和 XIN JIANG（姜昕）以其共同持有全部法定权益的“模板线性扩增和多生物素信号的双重放大方法”专有技术出资，经湖北衡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鄂衡平评字[2011]第 034 号），评估价值为 18,247,900.00 元，其中 18,090,000.00 元计入实收资本、余额 157,9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 年 4 月 8 日，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和 XIN JIANG（姜昕）与本公司签订《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将其申请的专利（名称：模板线性扩增和多生物素信号的双重放大方法；申请号：201010572588.X；申请日：2010 年 12 月 03 日），改为本公司持有申请权。2011 年 7 月，国家知识产权局准予了此项变更。此项申请于 2013 年 11 月 01 日撤回。2013 年 7 月 30 日，公司补充相关材料后就此项技术重新申报了专利，申报发明名称：一种模板扩增和信号放大结合检测核酸的方法，申请号：201310325786X，此次申报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仍处于申报审查阶段。

注 2：本公司外购相关技术服务，于 2011 年 5 月立项，开展抗核抗体谱测定试剂盒（斑点免疫法）、抗 SmD1 抗体测定试剂盒（酶联免疫法）、抗核抗体筛查试剂盒（酶联免疫法）、抗双链 DNA 抗体测定试剂盒（酶联免疫法）、抗 SSA 抗体测定试剂盒（酶联免疫法）等五项体外诊断试剂（属按医疗器械管理的第二类产品）开发，至 2012 年 9 月，均已取得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本公司于取得注册证当月将此五项开发支出结转无形资产金额共计 982,149.39 元。

注 3：本公司基于“模板线性扩增和多生物素信号的双重放大方法”开发的项目七项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三项呼吸道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肺炎支原体/肺炎衣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三个项目已于 2015 年 8 月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本公司于取得注册证当月对此三项开发支出结转无形资产，结转金额共 7,661,578.38 元。

（九）开发支出

1、2015 年 1-8 月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8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七项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2,648,802.08	766,413.74	3,415,215.82		
三项呼吸道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1,859,825.42	278,749.23	2,138,574.65		
肺炎支原体/肺炎衣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1,834,614.42	273,173.49	2,107,787.91		
肠道病毒通用型、EV71及 CA16 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2	1,053,528.08	408,489.66			1,462,017.74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8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肠道病毒通用型、单纯疱疹病毒 I + II 型及腮腺炎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2	1,022,564.49	342,398.76			1,364,963.25
合 计	8,419,334.49	2,069,224.88	7,661,578.38		2,826,980.99

2、2014 年度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七项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2,001,525.54	647,276.54			2,648,802.08
三项呼吸道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1,302,653.61	557,171.81			1,859,825.42
肺炎支原体/肺炎衣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1,277,640.97	556,973.45			1,834,614.42
肠道病毒通用型、EV71及 CA16 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2	368,470.37	685,057.71			1,053,528.08
肠道病毒通用型、单纯疱疹病毒 I + II 型及腮腺炎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2	248,511.88	774,052.61			1,022,564.49
合 计	5,198,802.37	3,220,532.12			8,419,334.49

3、2013 年度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七项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891,198.38	1,110,327.16			2,001,525.54
三项呼吸道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576,605.84	726,047.77			1,302,653.61
肺炎支原体/肺炎衣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1	562,218.46	715,422.51			1,277,640.97
肠道病毒通用型、EV71及 CA16 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2		368,470.37			368,470.37
肠道病毒通用型、单纯疱疹病毒 I + II 型及腮腺炎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注2		248,511.88			248,511.88
合 计	2,030,022.68	3,168,779.69			5,198,802.37

注 1：基于本公司拥有的“模板线性扩增和多生物素信号的双重放大方法”专有技术，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开始上述前三项产品立项开发，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此三项开发项目产品属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第三类体外诊断试剂，2015 年 8 月已完成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评审中心的专家评审并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 2：基于本公司拥有的“模板线性扩增和多生物素信号的双重放大方法”专有技术，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开始上述后二项产品立项开发，此两项开发项目产品属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第三类体外诊断试剂，目前处于项目开发/临床实验阶段。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7,523.93	32,628.59	137,640.03	20,646.01	140,413.20	35,103.31
未弥补亏损(注)	21,610,866.55	3,241,629.98				
合计	21,828,390.48	3,274,258.57	137,640.03	20,646.01	140,413.20	35,103.31

注：因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取得七项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三项呼吸道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肺炎支原体/肺炎衣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三个项目注册证，公司预计 2015 年末开始此三类产品的批量生产，公司管理层预期未来将产生足够的盈利，故于本期末对未弥补亏损确认了 3,241,629.98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2、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5 年 8 月 31 日	备注
2016	1,565,770.25	
2017	3,863,400.69	
2018	5,406,533.03	
2019	4,102,224.64	
2020	6,672,937.94	
合 计	21,610,866.55	

(十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2,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注：2015 年 8 月 31 日贷款余额 200.00 万元，系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借款，借款日期为 2015 年 8 月 3 日，到期日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质押物为本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0 日发生的（包括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所有应收账款，本公司股东丁野青为此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本公司就此项贷款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贷款保证保险。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20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4 年 3 月 3 日，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归还，其质押物为本公司 2014 年 2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包括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所有应收账款。

2、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7,166.01	265,015.28	173,447.94
1-2 年		2,000.00	302,000.00
2-3 年	2,000.00	152,000.00	2,000.00
3 年以上	2,000.00	2,000.00	
合计	221,166.01	421,015.28	477,447.94

2、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8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武汉市洪山区拓普销售经营部	69,621.50	货款
武汉飞羿科技有限公司	57,528.30	货款
北京天石天力医疗器械技术开发中心	19,029.90	设备款
武汉鼎国昌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439.41	货款、设备款
赛默飞世尔生物化学制品（北京）有限公司	11,400.00	货款
合计	176,019.11	

3、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武汉市洪山区拓普销售经营部	192,564.93	货款
湖北科圣鹏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152,000.00	装修款
西格玛奥德里奇(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37,246.35	货款
武汉鼎国昌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612.00	设备款、货款
武汉奥博兴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75.00	货款
合计	402,998.28	

4、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湖北科圣鹏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302,000.00	装修款
武汉市洪山区拓普销售经营部	53,178.09	货款
武汉飞羿科技有限公司	40,181.00	货款
西格玛奥德里奇(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40,360.85	货款
英潍捷基(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6,092.50	货款
合计	451,812.44	

(十三)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492,898.21	199,264.80	192,196.47
1-2 年	2,049.00	138,000.00	
2-3 年	138,000.00		
合计	2,632,947.21	337,264.80	192,196.47

注:2015 年 8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预收与新取得注册证的三项呼吸道检测试剂产品配套销售的定制医疗仪器款。

2、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8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深圳市华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400,000.00	仪器款
武汉钰博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	仪器款
北京聚广和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00	仪器款
北京中易凯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仪器款
上海恒灿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仪器款
合计	1,470,000.00	

3、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无锡雷赛科技有限公司	170,738.20	试剂款
四川川渝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8,000.00	试剂款
上海拓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373.60	试剂款
泰科兰博(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951.50	试剂款
济南昆腾商贸有限公司	3,110.00	试剂款
合计	333,173.30	

4、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四川川渝数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8,000.00	试剂款
无锡雷赛科技有限公司	40,422.57	试剂款
贵州鼎国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792.00	试剂款
合肥志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543.50	试剂款
郑州生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20.00	试剂款
合计	192,078.07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2015 年 1-8 月

类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45,072.12	2,823,161.26	2,893,740.89	374,492.49

类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1,388.55	2,527,066.93	2,591,182.85	347,272.63
(二)职工福利费	7,820.00	135,750.00	143,570.00	
(三)社会保险费		68,241.83	68,241.83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60,121.30	60,121.30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工伤保险费		3,383.45	3,383.45	
4、生育保险费		4,737.08	4,737.08	
(四)住房公积金		50,432.00	50,4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863.57	41,670.50	40,314.21	27,219.86
(六)其他				
二、离职后福利		155,810.64	155,810.64	
设定提存计划		155,810.64	155,810.64	
其中：(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46,406.18	146,406.18	
(二)失业保险费		9,404.46	9,404.46	
三、辞退福利		7,650.00	7,650.00	
合计	445,072.12	2,986,621.90	3,057,201.53	374,492.49

2、2014 年度

类别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84,170.97	3,537,002.13	3,576,100.98	445,072.12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2,557.53	3,182,567.76	3,243,736.74	411,388.55
(二)职工福利费		136,560.00	128,740.00	7,820.00
(三)社会保险费		93,599.79	93,599.79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81,391.12	81,391.12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工伤保险费		5,086.90	5,086.90	
4、生育保险费		7,121.77	7,121.77	
(四)住房公积金		76,040.00	76,0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13.44	48,234.58	33,984.45	25,863.57

类别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六) 其他				
二、离职后福利		231,246.56	231,246.56	
设定提存计划		231,246.56	231,246.56	
其中：(一)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0,898.73	210,898.73	
(二) 失业保险费		20,347.83	20,347.83	
三、辞退福利				
合计	484,170.97	3,768,248.69	3,807,347.54	445,072.12

3、2013 年度

类别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48,487.00	3,309,505.04	3,073,821.07	484,170.97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8,487.00	2,997,717.31	2,773,646.78	472,557.53
(二) 职工福利费		103,402.00	103,402.00	
(三) 社会保险费		90,132.40	90,132.40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78,376.00	78,376.00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工伤保险费		4,898.50	4,898.50	
4、生育保险费		6,857.90	6,857.90	
(四) 住房公积金		74,936.00	74,936.00	
(五)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317.33	31,703.89	11,613.44
(六) 其他				
二、离职后福利		215,850.36	215,850.36	
设定提存计划		215,850.36	215,850.36	
其中：(一)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6,256.36	196,256.36	
(二) 失业保险费		19,594.00	19,594.00	
三、辞退福利				
合计	248,487.00	3,525,355.40	3,289,671.43	484,170.97

(十五) 应交税费

税种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6,030.88	
个人所得税		22,240.63	12,821.44
合 计		28,271.51	12,821.44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列示

款项性质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暂借款		1,500,000.00	
水电费	245,099.50	111,040.25	184,315.00
房租	19,200.00	24,400.00	27,800.00
保证金			90,000.00
其他	7,427.00		1,500.00
合计	271,726.50	1,635,440.25	303,615.00

2、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122,572.00	17,884,088.20	15,041,188.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33,065.41	432,687.71
合 计	8,122,572.00	16,551,022.79	14,608,500.29

注：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根据合同约定应付光谷产业园公司定制厂房相关款项余款。详细情况见 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七）固定资产”之“5、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历年变化情况”。

(十八) 递延收益

1、2015 年 1-8 月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0,000.00	3,600,000.00	180,310.16	3,569,689.84	
合 计	150,000.00	3,600,000.00	180,310.16	3,569,689.84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人类疾病分子诊断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注)		3,600,000.00	113,643.50		3,486,356.5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湖北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计划	150,000.00		66,666.66		83,333.34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50,000.00	3,600,000.00	180,310.16		3,569,689.84	

注: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项目试点协议》,本项目补助分别与公司购置厂房、购置设备、核酸试剂研发相关,本公司于取得补助时按厂房、设备使用年限,开发核酸项目的摊销期为基准确认当期收益。

2、2014 年度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合 计	10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多重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产业化(注1)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湖北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计划(注2)		200,000.00	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注1:根据《武汉市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本项目实施年限为2年,自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于2013年度收到该项目政府补助20万元,并按受益年度确认当期收益。

注2:立项项目为“多重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开发”,项目起止期为2014年6月至2016年5月。本公司于2014年度收到该项目政府补助20万元,并按受益期确认当期收益。

(十九) 股本 (实收资本)

1、2015 年 1-8 月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所占比例 (%)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
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30,000.00	34.89			10,830,000.00	32.04
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60,000.00	12.76			3,960,000.00	11.72
丁野青	2,430,000.00	7.83			2,430,000.00	7.19
马畅	1,800,900.00	5.80			1,800,900.00	5.33
曾华萍	1,520,000.00	4.90	150,000.00		1,670,000.00	4.94
曹丽芳	1,020,000.00	3.29			1,020,000.00	3.02
曹中启	1,020,000.00	3.29			1,020,000.00	3.02
黄振乾	850,000.00	2.74			850,000.00	2.51
崔曙东	810,000.00	2.61			810,000.00	2.40
吕国栋	675,000.00	2.17			675,000.00	2.00
李先卫	600,000.00	1.93			600,000.00	1.78
王虎	600,000.00	1.93			600,000.00	1.78
罗琳	405,000.00	1.30	100,000.00		505,000.00	1.49
钱荣	360,000.00	1.16			360,000.00	1.07
其他 67 名自然人股东	4,159,100.00	13.40	2,510,000.00		6,669,100.00	19.71
合计	31,040,000.00	100.00	2,760,000.00		33,800,000.00	100.00

注：本期实收资本的变化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历史沿革”。

2、2014 年度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 月 1 日	所占比例 (%)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
Xiangqiang Jason Li (李先强)	13,230,000.00	44.10		13,230,000.00		
武汉市海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910,000.00	29.70		8,910,000.00		
Xin Jiang (姜昕)	4,860,000.00	16.20		4,860,000.00		
武汉晟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		3,000,000.00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月1日	所占比例(%)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所占比例(%)
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230,000.00	2,400,000.00	10,830,000.00	34.89
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60,000.00	900,000.00	3,960,000.00	12.76
丁野青			2,430,000.00		2,430,000.00	7.83
马畅			1,800,900.00		1,800,900.00	5.80
曾华萍			1,520,000.00		1,520,000.00	4.90
曹丽芳			1,020,000.00		1,020,000.00	3.29
曹中启			1,020,000.00		1,020,000.00	3.29
黄振乾			850,000.00		850,000.00	2.74
崔曙东			810,000.00		810,000.00	2.61
吕国栋			675,000.00		675,000.00	2.17
其他36名自然人股东			6,124,100.00		6,124,100.00	19.72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34,340,000.00	33,300,000.00	31,040,000.00	100.00

注：本期实收资本的变化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历史沿革”。

3、2013年度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月1日	所占比例(%)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所占比例(%)
Xiangqiang Jason Li (李先强)	13,230,000.00	44.10			13,230,000.00	44.10
武汉市海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910,000.00	29.70			8,910,000.00	29.70
Xin Jiang (姜昕)	4,860,000.00	16.20			4,860,000.00	16.20
武汉晟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			3,00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00.00

(二十) 资本公积

1、2015年1-8月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资本（股本）溢价	12,981,900.00	17,164,000.00	12,746,342.04	17,399,557.96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2,156,000.00		2,156,000.00
合计	12,981,900.00	19,320,000.00	12,746,342.04	19,555,557.96

注 1：资本（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12,746,342.04 元，系本公司股改时，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累计未弥补亏损转入所致。

注 2：资本（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17,164,000.00 元，系由公司 2015 年 6 月 24 日增资时股本溢价 8,624,000.00 元及 2015 年 7 月 10 日增资时股本溢价 8,540,000.00 元组成。

注 3：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2,156,000.00 元，系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增资时本公司员工以每股 6.60 元认购 1,540,000.00 股，按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增资时外部自然人认购每股价格 8.00 元为基准计算，确认员工股份支付金额 2,156,000.00 元。

2、2014 年度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7,157,900.00	5,824,000.00		12,981,900.00
合计	7,157,900.00	5,824,000.00		12,981,900.00

注：本期资本公积的增加系由股东增资所形成，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历史沿革”。

3、2013 年度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7,157,900.00			7,157,900.00
合计	7,157,900.00			7,157,900.00

（二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46,342.04	-7,809,514.40	-4,875,225.46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746,342.04	-7,809,514.40	-4,875,225.46
加：本期净利润	-3,801,557.92	-4,936,827.64	-2,934,288.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股的未分配利润	-12,746,342.0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1,557.92	-12,746,342.04	-7,809,514.40

(二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34,607.52	346,533.96	485,301.99
其他业务收入	119,551.86	194,432.07	134,646.23
营业收入合计	554,159.38	540,966.03	619,948.22
主营业务成本	711,897.87	431,736.13	358,257.28
其他业务成本	78,050.78	99,321.79	30,162.37
营业成本合计	789,948.65	531,057.92	388,419.65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类型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物药品制造业	434,607.52	711,897.87	346,533.96	431,736.13	485,301.99	358,257.28
合计	434,607.52	711,897.87	346,533.96	431,736.13	485,301.99	358,257.28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类型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体外诊断试剂	105,382.19	502,864.84	144,620.99	322,870.78	145,095.94	155,899.42
科研试剂	222,387.72	119,289.44	201,912.97	108,865.35	340,206.05	202,357.86
检测仪器	106,837.61	89,743.59				
合计	434,607.52	711,897.87	346,533.96	431,736.13	485,301.99	358,257.28

4、2015 年 1-8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上海兰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12,662.90	20.33
南通大学	58,509.42	10.56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〇〇医院	39,633.16	7.15
北京友谊中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685.31	6.62
海南省血液中心	32,075.46	5.79
合 计	279,566.25	50.45

5、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无锡雷塞科技有限公司	61,047.64	11.28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〇〇医院	39,466.69	7.30
中国农业大学	29,306.60	5.42
河源市翔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6,650.26	4.93
河南农业大学	24,528.31	4.53
合 计	180,999.50	33.46

6、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	108,045.85	17.43
广州兹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7,231.61	6.01
郑州生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3,333.33	5.38
江汉大学	32,451.28	5.23
无锡雷赛科技有限公司	28,717.94	4.63
合 计	239,780.01	38.68

(二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860,543.51	1,105,015.22	1,045,847.99
差旅费	116,045.00	208,803.18	271,694.54
交通费	66,122.15	157,010.88	125,273.73
参展及广告宣传费	280,298.81	190,048.39	135,858.70
样品费用	26,729.85	43,848.22	77,707.69
其他	225,254.52	94,243.29	142,940.80
合 计	1,574,993.84	1,798,969.18	1,799,323.45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845,718.25	1,016,189.47	960,707.66
股份支付	2,156,000.00		
折旧费	273,348.72	413,545.38	403,598.52
存货损失、停工损失	229,514.69	579,841.67	565,772.79
交通费	128,298.65	238,545.15	254,526.33
中介费用	158,091.13	204,942.45	2,600.00
水电费	26,399.05	39,187.75	32,021.50
办公费	193,727.83	107,901.18	178,731.60
研发费	207,398.72	10,348.80	30,007.59
业务招待费	120,838.00	28,756.30	29,484.90
物业管理费	112,570.00	91,102.50	97,470.20
其他	197,500.82	198,811.24	287,828.05
合 计	4,649,405.86	2,929,171.89	2,842,749.14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700,863.85	1,838,869.92	893,578.00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672,463.85	1,721,669.92	893,578.00
借款利息支出	28,400.00	117,200.00	
减：利息收入	7,693.25	3,899.70	14,349.35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779.97	1,131.79	969.70
合 计	693,950.57	1,836,102.01	880,198.35

(二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239.69	1,342.20	1,080.06
存货跌价损失	213,861.98	135,217.77	139,333.14
合计	215,101.67	136,559.97	140,413.20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12,310.16	1,766,000.00	2,501,700.00	
其他	1,761.66	2,524.60	4,399.23	
合 计	314,071.82	1,768,524.60	2,506,09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第五批“3551 人才计划”资助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多重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产业化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产业发展资金		3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千人计划”资助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艾滋病和病毒性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治”科技重大专项子课题“基于双扩增技术常见病原体诊断试剂的研制”专项资金			195,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武汉市创新人才开发资金资助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湖北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计划资金	66,666.66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平台专项经费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合格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类疾病分子诊断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	113,643.50			与资产相关
专利申请补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券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补贴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战略新兴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12,310.16	1,766,000.00	2,501,700.00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滞纳金	1.09		
交通罚款			5,000.00
合计	1.09		5,000.00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所得税费用	-3,253,612.56	14,457.30	4,006.13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中：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3,253,612.56	14,457.30	4,006.13

(三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132,000.00	1,816,000.00	2,601,700.00
往来款	136,286.25		160,399.62
利息收入及其他	9,454.91	6,424.30	18,748.58
合计	277,741.16	1,822,424.30	2,780,848.2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往来款	46,500.00	259,674.75	
费用	2,017,270.86	2,085,104.95	2,122,852.74
其他	1.09		5,000.00
合计	2,063,771.95	2,344,779.70	2,127,852.74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3,600,000.00		
收到曾华萍借款		1,500,000.00	
合计	3,600,000.00	1,50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偿还曾华萍借款	1,500,000.00		
支付的具有融资性质的房租租赁款	1,191,311.28		
合计	2,691,311.28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01,557.92	-4,936,827.64	-2,934,288.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883.90	-2,773.17	-16,024.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8,616.86	668,702.46	647,113.47
无形资产摊销	68,594.90	49,107.47	49,107.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0,863.85	1,838,869.92	893,578.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3,612.56	14,457.30	4,006.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6,646.17	-63,555.01	-152,733.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5,800.12	-143,394.90	-15,541.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7,425.09	96,512.14	828,228.85
其他	2,156,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6,232.17	-2,478,901.43	-696,554.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13,719.80	7,125,863.36	1,839,830.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25,863.36	1,839,830.92	5,428,159.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7,856.44	5,286,032.44	-3,588,328.3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5,513,719.80	7,125,863.36	1,839,830.92
其中：库存现金	8,503.55	80,974.85	11,460.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05,216.25	7,044,888.51	1,828,370.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13,719.80	7,125,863.36	1,839,830.92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2.04%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美籍华人 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先生，截止报告日，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先生持有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任本公司董事长。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Signosis, Inc (美国)	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持有该公司 58.56%股权；XIN JIANG(姜昕)持有该公司 22.52%股权；丁野青持有该公司 9.9%股权；马畅持有该公司 7.2%股权	
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32.04%股权，由 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独资持有	
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11.72%股权，由 XIN JIANG(姜昕)独资持有	
武汉市海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持有本公司 29.70%股权	2014 年 12 月，该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891 万元全部转让给丁野青、马畅等 14 人
武汉晟瑞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持有本公司 10%股权	2014 年 12 月，该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300 万元全部转让给黄振乾、王虎等 10 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深圳市宏信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由 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丁野青、马 畅、XIN JIANG（姜昕）投资设立	2015 年 9 月变更为本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
李先卫	李先强的哥哥、持有本公司 1.78%股权	
丁野青	董事/总经理、持有本公司 7.19%股权	
马畅	董事/营销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 5.33%股权	
XIN JIANG（姜昕）	董事/研发副总经理	
何东平	独立董事	
智晓燕	公司监事	
曹丽芳	监事，持有本公司 3.02%股权	
崔曙东	监事、持有本公司 2.4%股权	
邬晓云	财务总监，持有本公司 0.18%股权	
曾华萍	曾任公司监事、现持有本公司 4.94%股权	
马自远	曾任公司监事、现持有本公司 0.21%股权	

（三）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曾华萍	1,000,000.00	2014.8.22	2015.1.27	无利息
曾华萍	500,000.00	2014.11.27	2015.1.27	无利息

2、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董事、总经理丁野青为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日 2015 年 8 月 3 日，到期日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十一）短期借款”。

3、关联方采购

报告期内通过武汉市洪山区拓普销售经营部向 Signosis, Inc（美国）采购科研试剂及原辅料共 1,130,853.39 元，其中 2015 年 1-8 月采购额为 345,364.54 元、2014 年度采购额为 240,377.66 元、2013 年度采购额为 545,111.19 元。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马畅			3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曾华萍			72,000.00			

注：余额系领用的备用金。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曾华萍		1,500,000.00	

(五) 关联方其他事项

2011 年 4 月，本公司与深圳市宏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宏信公司”）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共同参与抗核抗体谱-16 测定试剂盒（高通量自身免疫疾病检测试剂）的研究开发及商品化，产生专利技术双方共有。项目产业化后，产品总成本投入由本公司负责，按年度实施核算，实现的利润由深圳宏信公司与本公司按 3:7 的比例进行分成，八年后深圳宏信公司不再享有利润。

2011 年 4 月 8 日，深圳宏信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将其申请的专利（名称：多生物素信号放大方法；申请号：201010042811.X；申请日：2010 年 1 月 19 日）由深圳宏信公司单独持有，变更为由本公司、深圳宏信公司双方共同持有申请权。2013 年 5 月 17 日重新以该技术申请专利，申报发明名称：一种核酸检测试剂盒和多生物素信号放大检测核酸的方法。

2011 年 4 月 8 日，深圳宏信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将其申请的专利（名称：高通量检测自身免疫抗体的试剂盒；申请号：200910110131.4；申请日：2009 年 11 月 9 日）由深圳宏信单独持有，变更为由本公司、深圳宏信公司双方共同持有申请权。

八、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40,000.00 份
公司累计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156,0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156,000.00

注：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2015年6月24日公司增资时本公司员工以每股6.60元认购1,540,000.00股，按2015年7月10日公司增资时外部自然人认购每股价格8.00元为基准计算，确认员工股份支付金额2,156,000.00元。

(三) 股份支付服务的情况

项目	内容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无

九、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9月6日，本公司与丁野青、马畅、XIN JIANG（姜昕）、XIANQIANG JASON LI（李先强）四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四人持有的深圳宏信公司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为60.00万元。协议约定，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本公司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上述四人股权转让款。上述股权转让于2015年9月9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备案登记。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取得七项呼吸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三项呼吸道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肺炎支原体/肺炎衣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盒（双扩增法）三个项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于2015年9月取得该三类产品生产许可证。此三类产品将于2015年四季度正式投产销售。此三类产品为公司自主开发的核心产品，公司已与部分客户签订了销售合同，该三类产品预期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盈利前景。

十二、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2,310.16	1,766,000.00	2,501,7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0.57	2,524.60	-600.77
21、股份支付	-2,156,000.00		.
小计	-1,841,929.27	1,768,524.60	2,501,099.23
减：所得税影响数	-276,289.23	265,278.69	626,524.8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65,640.04	1,503,245.91	1,874,574.4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1,565,640.04	1,503,245.91	1,874,574.4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2015 年 1-8 月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9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4	-0.07	-0.07

2、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7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6	-0.21	-0.21

3、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2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1	-0.16	-0.16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决议批准发布。

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2 日



第 10 页至第 6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李伟

日期： 2015.10.1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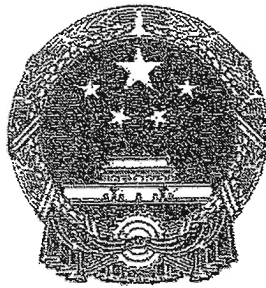
签名： 郭晓红

日期： 2015.10.12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郭晓红

日期： 2015.10.12



营业执照

(11-9)

(副本)

注册号 110102016589450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执行事务合伙人 祝卫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3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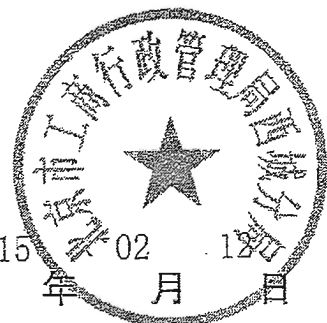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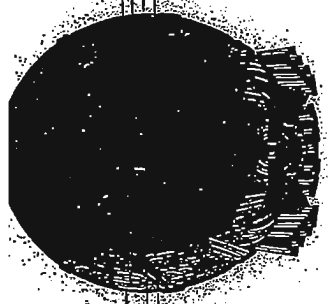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 年 02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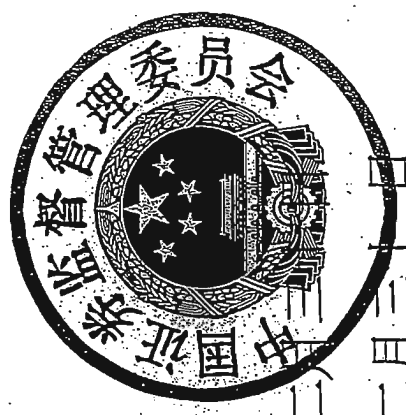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5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祝卫



证书号: 2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序号: NO. 0195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祝卫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五栋大楼B1座七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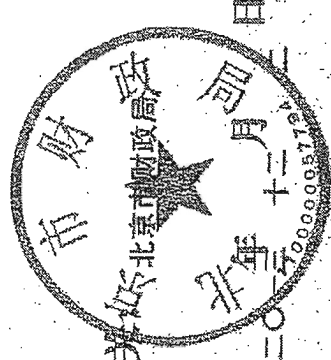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04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79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2-0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王伟平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10-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武汉华康士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22819671015101X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8 月 1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8 月 13 日

1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024198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 年 10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8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8 月 2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亚强

年 月 日



姓 名 葛照枝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08-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武汉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98419710804001X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转出日期 2014 年 9 月 1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日期 2014 年 9 月 19 日

证书编号: 42000269074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 年 10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施照枝

2014 年 10 月 20 日
/y /m /d